光明区卫生健康局2024年普法责任清单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普法对象** | **重点普法内容**  **（包含法律法规名称）** | **宣传方式与阵地** | **工作目标** |
| 1 | 光明区卫生健康局机关工作人员 | 1.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及党内法规；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深圳经济特区医疗条例》等法律法规。 | 1.举办专题培训、媒体平台学习、组织案件讨论、旁听庭审等方式；  2.以医疗卫生相关法律法规为主题，开展专题普法讲座；  3.充分利用局机关办公大厅、走廊等公用区域，设置法治标语牌或者法治宣传栏。 | 完善普法机制，加强普法培训，实现领导干部、行政执法人员、工作人员学法常态化，增强卫生健康系统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，提升依法行政和依法执法的能力。 |
| 2 | 各医疗卫生机构行政管理人员和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《医疗事故处理条例》《消毒管理办法》《处方管理办法》《医疗美容服务管理办法》《广东省母婴保健管理条例》《深圳经济特区医疗急救条例》等与卫生健康工作密切相关的其他法律法规规章。 | 1.以医疗卫生相关法律法规为主题，组织举办专题培训、讲座等宣传活动、利用各种平台、阵地和载体进行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，深入医院、学校、社区、企业宣传相关法律法规。  2.根据医疗卫生法律法规，结合发生在辖区内真实、具体的医疗卫生案例开展“以案释法”法治宣传教育工作。 | 规范开展医疗服务，切实维护患者合法权益和正常医疗秩序。 |
| 3 | 辖区居民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》《艾滋病防治条例》《广东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》《深圳经济特区控制吸烟条例》等公共卫生健康法律法规。 | 结合“医师节”、“护士节”、“职业病防治宣传周”、“世界艾滋病日”等时间节点，开展各类大型主题日普法活动，通过报刊、电视、网络等方式宣传卫生健康法律法规，增进群众对卫生健康法律法规的认识。 | 普及宪法和医疗卫生相关法律知识，提高广大市民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，切实守护居民健康。 |